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等方式送达至全体监事，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人数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人数 3 人。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江虹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提名人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黄智祺先生、江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未担任公司监事。

在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将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的义务和职责。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1 月 22 日

附件：

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黄智祺：男，1986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曾担任中国银行广州花都分行财务部经理/助理、网点副行长，现任公司控股股东关联企业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黄智祺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关联企业任职，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黄智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江虹：女，1977年7月出生，专科学历。曾担任香港思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销售，现任公司财务中心资金部经理。

江虹女士目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3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江虹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